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5001147500596854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19 年度)

单位名称 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营运中心

法定代表人 _____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营运中心
------------------------------------	------	----------------

	<p>宗旨和业务范围</p> <p>监管国有资产，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区属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管理，企业兼并、拍卖、改制、破产、资产重组方案的制定并组织实施；监管国有独资、国有控股、参股企业的国有资产；有偿调剂国有资产。</p>
<p>住所</p>	<p>黔江区新华大道中段1355号</p>
<p>法定代表人</p>	<p>冉福荣</p>
<p>开办资金</p>	<p>1500(万元)</p>
<p>经费来源</p>	<p>财政补助(全额拨款)</p>
<p>举办单位</p>	<p>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p>
<p>资产损益情况</p>	<p>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p>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 (万元)	
	58.35	21.7	
网上名称	重庆市黔江区国有资产营运中心·公益	从业人数	15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	无变更事项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2019年，国资营运中心严格按照《重庆市黔江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租赁暂行办法》，充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统一对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进行了有效监督管理。

(一)租金收入情况。2019年因经济下行、退租资产增加、新移交资产在原单位租金已缴纳等因素，实际完成租金收缴入库2024万元。

(二)资产移交情况。

根据区政府《关于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移交统一经营管理的批复》(黔江府[2018]36号)和《关于做好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移交工作的通知(黔江府办[2018]20号)要求，将原中心管理的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和各部门自行管理的经营性资产，按产权权属关系分别移交区域投集团和区鸿业集团经营管理。

1.移交原中心管理资产情况。资产面积51963.55平方米，涉及47个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共600处。其中移交至区域投集团资产涉及46个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共585处，资产面积50604.57平方米；移交至区鸿业集团资产涉及1个区级部门共15处，资产面积1358.98平方米。

2.移交各部门自行管理资产情况。移交各部门自行管理的经营性资产涉及

13家行政事业单位共211处，资产面积19383.46平方米。其中移交至区域投集团管理的经营性资产187处，17587.06平方米；移交至区鸿业集团管理的经营性资产24处，1796.4平方米。

(三)资产租金评估情况。委托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对新增资产及到期资产租金价格实行评估，实现租金与市场接轨，并按规定完善了评估机构确定的政府采购程序，完成资产租金标准委托评估 147处，共计14170.55平方米，评估年租金额 397万元。

(四)挂牌招租情况。督促区属国有企业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渝

	<p>东南分所挂牌招租的资产共73宗，交易成功39宗，租赁资产的挂牌招租工作全面落实到位。</p> <p>(五)依法维权情况。针对无法协商解决的租赁纠纷，中心及时委托重庆森平律师事务所通过司法程序解决，2019年通过法院执行追缴所欠租金74.5万元，保障国有资产不流失。</p> <p>(六)遗留问题处置情况。一是对原城厢区工委D级危房进行封存，确保按时将办公楼内现有住户全部搬离，使原城厢区工委办公楼的风险隐患得到及时化解和有效稳控。二是服务民营企业，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牵头对新大兴依蝶商贸有限公司长期反应的消防设施整改和物业管理责任权属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和落实。</p> <p>(七)其它工作情况。一是根据招商引资工作的需要，配合区财政局使用黔江中学集资楼B栋二楼3单元12间房屋资产无偿用于总部经济企业注册。中心已为区财政局引进的55家总部经济企业注册办公出具了企业住所证明，4家入驻企业无偿使用8间房屋资产。</p>
<p>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文件及有效期</p>	<p>无</p>

绩 效 和受奖 惩及诉 讼投诉 情 况	无
接受捐 赠 资助及 使用情 况	无

填表人：雷小刚 联系电话：13996975595 报送日期：2020年03月13日